

河南省文物建筑修缮工程
竣工验收表

河南省文物局

2020年12月4日

文物名称	南阳复兴昌、李氏粮行、甘露庵			级别	市保
文物所在地	南阳市宛城区			合同编号	
勘测设计单位	南阳市古代建筑保护研究所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	南阳市文华古建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二级
监理单位	南阳市古代建筑保护研究所			资质等级	乙级
开工时间	2020年6月25日			竣工时间	2020.9.22
拨款情况	时间				
	金额				
	款源				
主要内容	1. 甘露庵屋面挑顶维修、墙体局部拆除重砌、木构架局部补配、补配木门窗及室内地坪、室内外墙面重新做仿古抹灰。 2. 李氏粮行落架大修 3. 复兴昌屋面挑顶维修、墙体局部拆除重砌、木构架局部补配、补配木门窗及室内地坪、室内外墙面重新做仿古抹灰。				
款项支出情况	项目	工程预算(元)	实际支出(元)	备注	
	总计				
	直接费				
	间接费				

工程大事记：

甘露庵抢修工程：6月29日：拆除工程施工；7月2日：完成墙体砌筑；7月15日完成木构架安及木基层制安；7月25日完成瓦屋面施工；8月5日完成墙面抹灰、地面拆除后重新铺装、门窗制安，清理垃圾保洁竣工。

李氏粮行抢修工程：7月19日完成拆除工作；7月19日完成墙体砌筑；7月24日完成木构架安及木基层制安；8月2日完成瓦屋面施工；8月2日完成墙面仿古抹灰；8月13日完成地面拆除后重新铺装、门窗制安，清理垃圾保洁竣工。

复兴昌抢修工程：8月15日完成拆除工程施工；8月18日完成后墙墙体砌筑，墩接柱子，屋架矫正；8月27日完成内墙抹灰，木基层制安；9月7日完成瓦屋面施工9月22日完成木楼板及木装修制安。

工程负责人： 袁小东

2020年11月26日

监理大事记：

甘露庵抢修工程：

6月29日：拆除工程施工；

7月25日主体结构施工完成；

8月5日完成装修工程施工、该单项工程完工。

李氏粮行抢修工程：

7月19日完成拆除工作；

8月2日主体结构施工完成；


8月13日完成装修工程施工、该单项工程完工。

复兴昌抢修工程：

8月15日完成拆除工程施工；

9月7日主体结构施工完成；



9月22日完成木楼板及木装修制安、该单项工程完工。

负责人： 袁小东

2020年11月26日

设计变更情况	变更原因	
	批准单位	
	变更内容	
阶段验收情况	分项工程	1. 保证项目符合文物建筑工程质量评定标准。 2. 基本项目抽检的部分符合文物建筑工程质量评定标准。 3. 允许偏差项目抽检的点数中，实测值均在文物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允许偏差范围内。
	分部工程	所含分项工程的质量全部合格。
质量总评定	该工程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及文物保护工程验收标准，判定为合格工程。	
验收签名	张永成，张永成 靳 强 李 强 包明军	

<p>整 改 及 待 处 理 项 目</p>	<p>1. 西山墙外凸窗应做防水处理。 2. 补充完善竣工资料。</p>
<p>维修后 日常维 护注意 事项</p>	<p>1. 保证建筑物通风干燥。 2. 做好消防、防雷及用电安全工作。 3. 安排人员定期打扫保持建筑物干净整洁。 4. 避免油渍及腐蚀性物品接触建筑物。 5. 观察凸窗及西山墙渗水问题,如是渗水质量问题应及时处理。 6. 做好雨季排水工作,确保古建筑周边排水通畅。</p>

县(市) 文物 行政 部门 意见	<p>13 同意验收意见</p>  <p>2020年12月8日</p>
市文物 行政 部门 意见	<p>同意验收意见</p>  <p>2020年12月8日</p>
省 文物 行政 部门 意见	<p>年 月 日</p>
备 注	